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范珮芝

電話：05-3620123#8943

電子信箱：taq0809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100598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00000A_1110059878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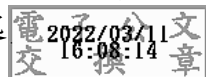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意以臺閩介聘至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之教師，倘成功調入應配合事項如說明，請轉知欲申請介聘之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1年3月9日府教學字第11100413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校聘書明定教師應參加華德福師資培訓並取得結業證書，若應聘時尚未取得資格應於起聘五年內完成，並能接受國內外資深華德福教師之督導。
- 三、又該校國中小教師需能跨領域科目教學，倘為導師職務需完整帶領所任教之各該階段為原則(如國小完整帶領一年級至六年級；國中為七年級至九年級)。科任教師需視專業科目，參與華德福相關之帶狀研習。
- 四、檢附新竹市政府原函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

111/03/11

1110001135